

國軍臺中總醫院中清分院新進衛材試用費繳費單

113 年 6 月 11 日起適用

申請編號：

申請廠商填寫	
※申請公司名稱：	
※申請公司統一編號：	
※申請新進(試用)品項 中(英)文品名：	
廠牌：	規格：
健保(自費)特材碼：	
許可證字號：	
☐ 通科性衛材、 ☐ 專科性衛材：_____科	
☐ 衛材聯標品項【組別-分類-項次】(- -) ☐ 非衛材聯標品項：	
以下由藥審會幹事填寫	
院內代碼：	
※醫療器材風險級數：【若新進(試用)品項之醫療器材許可證無法於衛福部食藥署網站查詢風險級數，且廠商亦無法提出相關證明資料，以第二級收費標準認定。】 ☐ 第 1 級、 ☐ 第 2 級、 ☐ 第 3 級、 ☐ 無	
繳費項目明細	
※行政作業費： ☐ 每件 1,000 元 ※風險級數試用作業費(適用本院新進及非聯標衛材)： ☐ 第 1 級數低風險衛材：每件收 ☐ 3,000 元 ☐ 第 2 級數中風險衛材：每件收 ☐ 7,000 元 ☐ 第 3 級數高風險衛材：每件收 ☐ 23,000 元 ☐ 適用「人體器官保存庫管理辦法」：每件收 ☐ 23,000 元	總計金額 計量單位：元(新臺幣) 新臺幣 元整

藥審會幹事簽章

藥審會執秘簽章

主計室收費簽章

附註：

- 廠商辦理衛材新進時均需繳納新進費用，審查決議結果不予新進時亦不予發還。
- 年度國軍衛材聯標同等品試用收取行政作業費；本院新進非國軍聯標衛材品項收取行政作業費及依衛福部「醫療器材管理辦法」風險程度等級分級加收試用作業費。
- 以上申請案費用請至本院2樓主計室繳納，繳納方式可為現金、匯款或支票等形式，
 支票抬頭：戶名「生產服務基金－醫療臺中中清分院 423 專戶」；
 匯款訊息：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中分行，戶名「生產服務基金－醫療臺中中清分院 423 專戶」，
 帳號：5160-713-010168。
- 通過本院新進之衛材，如廠商欲再於總院辦理衛材新進，則仍需依總院新進衛材相關程序辦理。
- 繳納完畢請將繳款單及繳納收據影本，送交藥審會幹事影印留存，以完備衛材新進試用程序。